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09 年起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

(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委員任期：112 年 6 月 14 日至 115 年 6 月 13 日(A)。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註)
獨立董事	王勝輝	5	-	100%	
獨立董事	蔡裕平	5	-	100%	
獨立董事	王騰嶽	5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3/14	第二屆第 11 次	1.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決算表冊及盈餘分配案。 2.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 113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於董事會提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於董事會提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於董事會提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4/5/9	第二屆第 12 次	1. 通過本公司 114 年第 1 季財務報表案。 2. 討論本公司 113 年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業務財務報告案。 3. 委任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會計師報酬案	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於董事會提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於董事會提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於董事會提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4/8/8	第二屆第 13 次	1. 討論本公司 114 年第 2 季財務報表案。	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於董事會提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4/11/7	第二屆第 14 次	1. 討論本公司 114 年第 3 季財務報表案。 2. 修訂本公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作業管理辦法」，提請討論。 3. 訂定本公司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業務「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及業務終止後個人資料處理辦法」，提請討論	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於董事會提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於董事會提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於董事會提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4/12/26	第二屆第 15 次	1. 討論 115 年度稽核計劃。 2. 修訂本公司「薪工循環-薪資作業」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實施細則，提請討論。 3. 簽證會計師委任調整案，提請討論。 4. 115 年度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簽證暨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於董事會提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於董事會提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於董事會提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於董事會提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最近年度未有上開事項發生。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最近年度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

會計師定期分別就財報查核事項及公司財務、業務狀況與獨立董事溝通。平時獨立董事亦得視需要直接與會計師聯繫，溝通情形良好。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

- (1) 內部稽核主管就稽核作業執行結果將「稽核報告」及「查核缺失改善追蹤報告」送交獨立董事，獨立董事查閱稽核報告後若有疑問或指示，會來電或以E-MAIL詢問稽核主管或告知辦理。
- (2) 內部稽核主管依規定出席審計委員會，並定期(每季)就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向獨立董事進行報告與溝通。
-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隨時得視需要直接互相聯繫，溝通管道暢通。